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道路交通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对国省道、高速公路、县乡道路实行统一科学管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高效便捷。

（二）、车辆和驾驶人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依法对交通参与的主体机动车和驾驶人实施有效的监管，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和社会生活安定。

（三）、交管政务管理，开展交通法制建设与宣传、交警系统行政性收费和经费保障工作、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和调研工作，组织、规划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通讯网建设和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推广，开展新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做好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统筹、使用、管理、发放和垫付

追偿工作。

机构设置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机关）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846.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46.89万元，基金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846.89万元，基本支出369.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8.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1.09万元）。项目支出477.7万元（其

中专项公用经费 208 万元，专项项目支出 269.7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846.89万元，较2020年预算减少52.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减少22.99万元，主要是我部门2020年初有人员退休，故减少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减少29.6万元，主要是我部门分年结算的项目已于2020年完成支付，故减少2021年项目支出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1.09万元，较上年减少1.79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经费及其他交通费减少，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维修（护）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1年，我大队将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和县级公安机关工作会议精神，紧紧抓住维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确保社会稳定、安宁，带好公安交警队伍，服务我县经济建设等工作重点，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完善工作机制，为创建平安、和谐、发展的临西做出新的贡献。

（一）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对公安交警工作制定的方针、政策，根据全县经济发展及社会道路交通形势进行综合分析，制定符合我县实际情况的交通管理规划和实施方案，并付诸实施。

（二）依法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严厉打击酒、醉驾和涉牌涉证等违法行为，降低恶性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率。

（三）负责辖区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

（四）维护城乡道路交通秩序和公路治安秩序，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五）开展机动车辆安全检验、牌证发放和驾驶员满分教育、考试工作。

（六）参与我县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七）组织宣传交通法律、法规，预防和减少交通违法行为及交通事故的发生。

(八) 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部署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分项绩效目标:

第一项 道路交通管理

1、道路交通秩序管理

绩效目标：维护全县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加强公路巡警建设，提升道路交通秩序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减少常发拥堵路段堵车发生率。

2、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与预防

绩效目标：提高全县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让群众在每起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努力实现“事故少、秩序好、道路畅通、群众满意”的总体工作目标。通过对客货运输企业和职业驾驶人的源头监管，有效预防和杜绝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改进工作作风，提高事故案件办结率。

绩效指标：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降低，提高事故案件办结率。

3、运输主体源头监管

绩效目标：开展源头监管的信息研判工作，对道路交通安全责任单位进行监管，通过监管平台，加大对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的监管力度；

绩效指标：提升对客货运输企业和职业驾驶人的源头监管覆盖率，有效预防和杜绝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

4、道路交通指挥调度管理

绩效目标：完善指挥中心建设，制定协调联动及各种应急预案，加强路面监控和值班备勤管理。

绩效指标：完善地方与高速联动机制，缓解城市拥堵，调度治理县镇交通混乱状况，减少主要路段交通事故和拥堵的发生率。

第二项 车辆和驾驶人管理

1、机动车管理

绩效目标：开展对全县机动车辆的登记管理、档案管理和牌证管理和固封装置安装工作，完善各项便民利民措施

绩效指标：掌握全县各类机动车辆的保有量及车辆技术参数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加大对二手车和报废车的管控力度，确保无故障车上路行驶。提升群众对机动车管理的满意度。

2、考试中心建设及管理

绩效目标：完成对驾驶考试各科目考场的新建或规范完善工作。

绩效指标：规范驾驶人考试工作，加大资金投入建设交警自有的考试场；规范考官监考工作，预防驾驶考试中各类违法违纪的现象发生。提升参考学员满意度。

3、驾驶人管理

绩效目标：开展对全县机动车驾驶人的证件和档案管理，组织对初学和违章记满分的驾驶人考试及驾照发放工作，完善便民利民措施。

绩效指标：掌握全县各类机动车驾驶人底数，杜绝无证驾驶或不按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上路等违规现象的发生。降低驾驶人员注册、年检遗漏率。

4、业务网络监管

绩效目标：通过机动车和驾驶证管理系统、驾驶人考试监管系统、机动车查验监管系统、号牌管理监管系统对车驾管业务进行监管。

绩效指标：利用监控系统对机动车、驾驶人业务进行监管，防止异常业务、违规业务的发生，确保车驾管系统录入信息准确率。

第三项 交管政务管理

1、综合业务管理

绩效目标：加强交通法制建设与安全宣传力度；强化交警的宗旨意识，提高执法水平和管理服务社会能力，为交管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各项有力保障；合理、正确发放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

绩效指标：提高各项交管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和保障工作完成率

（三）工作保障措施

大队高度重视全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定期总结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对工作滞后的原因进行专题研究，对工作短板弱项进行专门部署。要求各业务科室、执法勤务警队切实背负起责任，增强大局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务必采取超常措施，全面冲刺年度目标任务，确保各项交管工作落到实处、取得成效，顺利完成。

（一）要加大查处道路交通违法力度，严厉打击“毒驾”、“酒、醉驾”、无证驾驶机动车、悬挂套牌、假牌等恶性交通违法行为。要始终把打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这一主业牢牢抓在手上。坚持把落实上级部署与本县实际相结合，统筹抓好上级领导确定的打黑除恶、严厉打击盗抢机动车等突出交通违法和犯罪问题，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打好道路交通管理持久战。要以深化打击农村路霸、车霸势力专项行动为载体，对交通管理问题突出的农村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净化道路交通环境。

（二）要狠抓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的侦破率和一般道路交通事故的办结率。重点侦办发生人员伤亡而肇事方逃逸的道路交通事故案件，对于此案件类始终保持零容忍、严打击。提升一般道路交通事故处

理的效率，节省群众处理道路交通事故花费的时间与精力，减少因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给群众造成的工作、生活影响。

(三) 要贯彻落实公安部“放、管、服”政策方针，配备信息化车驾管专用系统设备，提高车驾管业务办理效率，大力宣传“交管 12123”APP 自助办理简易车驾管业务方法、流程，提升车驾管业务窗口服务水平。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19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安装信号灯、标志标牌及电子警察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更新道路交通标识、标线，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绿灯及电子警察安装杆数	该路口每个方向安装红绿灯 1 杆和电子警察 1 杆，四个方向共计安装 8 杆设施。	=8 杆	本项目合同实施要求
	质量指标	项目设施质量验收合格率 (%)	项目施工完成后，对安装的相关设施质量进行验收，合格率必须达到 100%。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本指标	项目质保金成本	本项目资金为 2019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安装信号灯、标志标牌及电子警察项目的质保金，成本为 15.68 万元	≤15.88	政府采购合同要求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内设施安装完工率（%）	在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工期内，施工方完成全部设施的安装。	=100%	政府采购合同要求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较往期未安装红绿灯、电子警察时该路口、路段交通拥堵发生下降率（%）	≥5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车辆违法行为发生率	加大该路口交通违法行为抓拍与处罚力度，强力约束车辆按规定通行，降低车辆违法行为发生率（%）	≥10%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路段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环境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2、2020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对城区道路标线进行渠化更新，规范车辆交通秩序，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维护全县道路通行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出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标线渠划标线面积	本项目涉及县城标线区划面积约为 70700 平方米	≥70700 平方米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质量指标	所划标线符合国标和规范比率	本项目所划斑马线、导向线等道路标线符合国标和规范比率不低于 100%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本资金为 2020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项目质保金，成本为 18.02 万元	≤18.02 万元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内标线渠化完工率（%）	在本项目合同约定工期内 100%完成标线渠化施工	=100%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标线渠化更新后，规范行车方向，提高路口车辆导流效率，较往期特定时段内，有效降低城区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2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城区道路通行	标线渠化更新后，较往期同一时段车	≥10%	年度工作计划

		效率	辆通行效率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道路通行秩序群众的满意度 (%)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 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秩序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3、2021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及电子警察安装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 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加大城市道路监控系统和道路安全设施建设, 对城区道路标线进行渠化更新, 规范车辆交通秩序, 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维护全县道路通行水平, 提升人民群众出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标线渠划标线面积	本项目涉及县城标线区划面积不低于 70700 平方米	=70700 平方米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质量指标	项目设施质量验收合格率 (%)	项目施工完成后, 对安装的相关设施质量进行验收, 合格率必须达到 100%。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21 年县城内施划标线及电子警察安装项目总成本 100 万元	=100 万元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内工程完工率 (%)	在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工期内 100% 完成施工。	=100%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标线渠化更新后, 规范行车方向, 提高路口车辆导流效率, 较往期特定时段内, 有效降低城区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1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城区道路通行效率	标线渠化更新后, 较往期同一时段车辆通行效率提升 20%	≥20%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道路通行秩序群众的满意度 (%)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 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秩序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4、执勤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加强对交通事故多发路段的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开展交通法规宣传工作，加大纠正交通违法行为的工作力度，减少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资产购置数量	本年度新增办公设备 104 部	=104 部	新增资产购置计划
	质量指标	新增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购置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设备购置验收表
	时效指标	2021 年大队正常开展工作天数	在本项目资金保障下，大队 2021 年大队正常开展天数不低于 251 天（上级部门另行规定除外）。	≥251 天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21 年大队开展执勤执法、交通事故处理、交通安全宣教、车驾管业务等工作成本共计 208 万元	≤208 万元	2021 年执勤执法项目资金预算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通过加强日常执勤执法道路巡逻，提高我县道路通行效率，降低道路通过率（%）	≥1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车辆违法行为发生率	通过开展交通安全宣教工作，加大执勤执法纠违力度，持续增强驾驶人员交通安全与守法意识，降低车辆违法发生率（%）	≥5%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驾驶人对车驾管业务办理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随机选择办理车驾管业务的群众问卷调查车驾管业务办理满意度（%）	≥90%	满意度问卷调查

5、网络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	--

	2、保障辖区内红绿灯及电子警察与大队电警管理平台之间数据传输网络通畅，加强道路交通违法查处治理工作，确保辖区道路交通顺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网络专线数量	按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需求，保障外部球机与内部系统数据传输，需租赁网络专线 198 条	=198 条	网络租赁实施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21 年度网络租赁费成本	=39.20 万元	网络租赁项目资金预算
	质量指标	网络专线数据传输通畅率（%）	在运行过程中，外部球机与内部系统数据传输通畅率（%）	=90%	网络租赁费项目合同
	时效指标	全年网络数据传输正常运行时间（天）	全年外部球机与内部系统数据传输正常运行时间达到 350 天	≥350 天	网络租赁费项目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逃逸案件侦破率（%）	提升较往年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侦破交通事故逃逸案件的数量占全年该类案件总数量的比率	≥5	网络租赁项目实施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交通事故逃逸案件发生率（%）	通过使用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侦办交通事故逃逸案件，提升该类案件侦破率，警示道路交通事故驾驶人，降低交通事故逃逸案件发生率（%）	≥5	网络租赁项目实施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	通过使用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侦办交通事故逃逸案件提升该类案件侦破率，达到群众对交通事故处理的满意度。	≥9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6、北环路道路中心隔离护栏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p> <p>2、减少车辆随意掉头、逆行、插队，行人随意乱穿马路等危险交通行为，有利于市民的安全出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建设高素质文明城市。</p>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北环路安装护栏总长度	北环路安装护栏总长度为 1548 米	=1548 米	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完成, 相关设施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北环路隔离护栏项目成本	≤ 28.80 万元	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资金预算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	合同约定工期内, 护栏安装工程完成率	=100%	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路段车辆违法行为下降率 (%)	该路段车辆随意调头、逆行、行人乱穿马路等违法行为较上年同期下降率 (%)	≥20%	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护栏安装后, 较往期特定时段内, 有效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10%	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路段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 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环境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7、河西镇北环路隔离护栏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完成, 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减少该路段车辆随意掉头、逆行、行人乱穿马路等交通违法行为, 降低该路段交通拥堵发生率, 提高该路段的通行效率, 提升人民群众的出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西镇北环路安装护栏总长度	河西镇北环路安装护栏总长度为 1246 米	=1246 米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完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相关设施质量验收合格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河西镇北环路隔离护栏项目成本	≤30%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资金预算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合同约定工期内，护栏安装工程完成率	=100%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路段车辆违法行为下降率（%）	该路段车辆随意调头、逆行、行人乱穿马路等违法行为较上年同期下降率（%）	≥20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护栏安装后，较往期特定时段内，有效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10	河西镇北环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路段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环境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8、长江路隔离护栏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要求本项目资金于2021年12月31日支出完成，并符合资金使用规定。 2、减少该路段车辆随意掉头、逆行、行人乱穿马路等交通违法行为，降低该路段交通拥堵发生率，提高该路段的通行效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出行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江路安装护栏总长度	长江路安装护栏总长度为1390米	=1390米	长江路护栏安装工程项目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长江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完成，相关设施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书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长江路隔离护栏项目成本	≤38万元	长江路护栏安装项目资金预算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率（%）	合同约定工期内，护栏安装工程完成率	=100%	长江路护栏安装项目施工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路段车辆违法行为下	该路段车辆随意调头、逆行、行人乱	≥30%	长江路护栏安装工程项目工作计划

		降率 (%)	穿马路等违法行为较上年同期下降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护栏安装后,较往期特定时段内,有效降低该路段道路交通拥堵发生率 (%)	≥20%	长江路护栏安装工程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路段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对该路段通行环境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57.786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16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合计												

316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复、打印一体机	A0201060102	台	3	0.2	0.60	0.6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碎纸机	A02021101	台	2	0.06	0.12	0.12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彩色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1	台	5	0.2	1.00	1.0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台式机	A02010104	台	10	0.45	4.50	4.5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柜式空调	A0206180203	台	2	0.5	1.00	1.0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扫描仪	A0201060901	台	4	0.15	0.6	0.6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便捷式打印机	A0201060102	台	2	0.25	0.50	0.5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标签打印机	A0201060102	台	1	0.148	0.148	0.148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档案柜	A060599	组	2	0.30	0.60	0.6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上下床	A060101	张	23	0.055	1.265	1.265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文件柜	A060503	个	2	0.064	0.128	0.128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单人办公桌	A060205	张	5	0.08	0.40	0.4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双人办公桌	A060205	张	5	0.15	0.75	0.75				
执勤执法经费	208	挂式空调	A0206180203	台	7	0.30	2.10	2.1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电脑桌	A060205	张	3	0.055	0.165	0.165				

316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办公椅	A060301	张	12	0.03	0.36	0.36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单人沙发含茶几	A060402	套	2	0.15	0.30	0.3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笔记本电脑	A02010105	台	5	0.60	3.00	3.0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储物架	A060602	台	2	0.15	0.30	0.30				
执勤执法经费	208	彩色打印机	A0201060102	台	3	0.25	0.75	0.75				
网络租赁费	39.20	互联网信息服务	C0302	项	1	39.20	39.20	39.20				
2021年县城内施划标线及电子警察安装项目	100	交通管理设备	A032502	项	1	100.00	100.00	100.00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0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646.741796 万元，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金额为 20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

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临西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3646.741796
1、房屋（平方米）	8651.01	1112.57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5366.67	249.00
2、车辆（台、辆）	12	106.74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5	1939.9
4、其他固定资产		487.531796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九、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